

收购福建典当行，带着法人股一起转让的福州典当

产品名称	收购福建典当行，带着法人股一起转让的福州典当
公司名称	中鸿企航（北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价格	.00/件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甲38号1号楼B座15层212号
联系电话	18513360160 18513360160

产品详情

收购福建典当行，带着法人股一起转让的福州典当

转让一家福建典当公司，公司注册资金是三千万的，公司当前没有任何的诉讼和异常存在，当前没有金融局的关注，未发生过金融局监管处罚情况。典当只有少量的业务存在，都是做的保壳业务，后期变更可以全部配合清算掉。本次委托转让方是典当的实际控制人，是之前合作的老客户，已经合作过多次，有足够的信任。我们已经取得了担保公司的委托转让授权，后期随时可以约见面谈。如您正好在找福建的典当公司，可以随时来电详询我方具体情况~（主页或者放大头像可以联系）

关于管理人员的范围。《办法》第十六条第4项规定的“其他管理人员”，是指典当行的董事、监事、经理、财务负责人。对人户分离、在暂住地登记居住6个月以上的，除户籍所在地公安机关出具证明外，居住地公安机关应出具暂住期间有无故意犯罪记录的证明。

出席会议的人数或者所持表决权比例符合公司法或者公司章程的规定

- （1）典当企业申请变更股东，应符合审批依据中文件规定本市下发的文件要求；
- （2）典当企业申请变更股东，与开业时间或者前一次股权变更相隔的时间在一年以上；
- （3）典当企业申请变更股东，典当企业一年内没有违法违规经营记录；
- （4）典当企业申请变更股东，受让股东与新设典当行对股东的要求一致，具体如下：

社会声誉、诚信记录和纳税记录良好，近3年无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法人股东近2个会计年度连续盈利，纳税记录与盈利情况相匹配，且近2年年末净资产不得低于总资产的5

0%，权益性投资余额不超过其净资产的50%(含本次投资资金)，净流动资产（流动资产与流动负债之差）大于本次投资资金；

自然人股东应为居住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年满18周岁以上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中国公民，无犯罪记录，信用良好，近3年年均收入不低于40万元人民币或者家庭金融资产不低于300万元人民币，或者家庭金融资产不低于500万元人民币，且纳税记录与收入或财产情况相匹配；